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i TECHNOLOGY LIMITED

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之末期業績公告

業績

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收入／營業額	3(a)	742,744	427,004
銷售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180,339)	(131,673)
毛利		562,405	295,331
其他經營收入	3(b)	112,033	137,185
出售及解散附屬公司之收益	5	379	26,46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59,411)	(236,950)
行政開支		(315,002)	(248,194)
其他經營開支		(170,462)	(103,635)
融資成本	6	(4,111)	(4,84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74,169)	(134,650)
所得稅開支	8	(16,406)	(16,841)
年內虧損		(90,575)	(151,49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9,857)	(142,482)
非控股權益		(10,718)	(9,009)
		(90,575)	(151,491)
		港仙	港仙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9		
— 基本		(0.40)	(0.71)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90,575)	(151,491)
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7,130	1,426
出售及解散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之匯兌差額	-	(1,132)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之儲備	-	(4,24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及扣除稅項	7,130	(3,95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3,445)	(155,44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3,817)	(146,553)
非控股權益	(9,628)	(8,890)
	(83,445)	(155,443)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1,795	222,594
投資物業		–	11,409
經營租賃下之預付土地租賃費		14,010	56,3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473	324
商譽		115,866	82,098
按金		17,602	142,199
其他無形資產		168,961	65,184
向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	1,544,576
		598,707	2,124,700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		22,932	102,440
應收貿易款項	10	118,778	23,00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3,059	368,860
向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634,551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9,257	78,654
		2,098,577	572,958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75,225	–
		2,173,802	572,95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1	43,134	31,9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2,826	107,769
遞延收益		64,030	82,404
稅項撥備		68,516	58,988
欠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05,733	174,811
欠一名董事款項		32,374	41,664
欠股東款項		5,006	5,006
欠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505	5,505
有抵押銀行借貸		–	11,400
		697,124	519,528
流動資產淨值		1,476,678	53,43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75,385	2,178,13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貸		-	19,300
		-	19,300
資產淨值		2,075,385	2,158,830
權益			
股本	12	199,145	199,145
儲備		1,837,258	1,911,0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36,403	2,110,220
非控股權益		38,982	48,610
權益總額		2,075,385	2,158,83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以香港為註冊地，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6樓15-18室。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企業IT應用服務、金融財經資訊服務及遠程教育服務之業務。

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Nan Hai Corporation Limited(南海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以百慕達為註冊地，而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年內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本集團於2010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有關及適用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股份付款—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之交易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有催繳還款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除下文所闡釋外，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 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根據相關的過渡條文，經修訂之會計政策追溯應用於2010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財政期間進行之業務合併。其應用影響了本年度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方法。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之影響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准許以個別交易為基準選擇計量於收購日之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已確認可識別資產淨額計量。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已修改)亦要求，當一集團與被收購者進行業務併購而把前期的合作關係終止，確認所產生的溢利或虧損。對於此前期合作關係的終止並不視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另外，併購相關的成本需要與業務合併分開計算，一般引致該成本在發生時，需要確認為費用作損益處理，然而該等費用此前是視為部分收購成本處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不會對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年內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 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導致有關本集團於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

特別是，該經修訂準則影響本集團關於本集團於其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會計政策。於過往年度，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具體規定之情況下，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增加以收購附屬公司之同一方式處理，而商譽或低價購買溢利則予以確認(如適用)；至於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現有附屬公司權益之減少，所收代價與非控股權益調整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有關增減均於權益中處理，對商譽或損益並無影響。

倘因某項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而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經修訂準則規定本集團須終止按賬面值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而確認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於原附屬公司保有之任何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價值確認。有關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有關變動已根據相關過渡條文於2010年1月1日起預先應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對本年度之財務報告沒有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採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見上文)之宗旨出售及重新收購任何以公平值列賬之保留權益將會確認為失去控制權，這延伸至相應產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因此，當於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時，而該投資者計量任何投資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乃按公平值入賬，將會導致任何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此外，作為於2010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表之改進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已修訂，以澄清與該等交易有關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相應修訂為投資者失去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應預先應用。本集團已於生效日期(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之修訂作為2010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一部份。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不會影響出售部分本集團權益之會計方式，原因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保留重大影響力。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本) — 租賃

作為於2009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對租賃土地之分類已作出修訂。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財務狀況表列作預付租賃款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已刪除此規定，並要求租賃土地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之一般原則分類，即視乎租賃資產之擁有權所附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予承租人而作出。本集團之結論為，將於中國之租賃繼續分類為經營租賃屬合適。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年內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香港詮釋第5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有催繳還款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該詮釋乃對現行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作出澄清。其載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達致之結論，若定期貸款中的條款賦予貸款人可隨時要求還款之無條件權利，則不論貸款人無故援引有關條款的機會如何，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第69(d)段將有關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為符合香港詮釋第5號之規定，本集團已更改其有關含有催繳還款條文之有期貸款分類之會計政策。根據新政策，若定期貸款中的條款賦予貸款人可隨時要求還款之無條件權利，則有關貸款會分類為財務狀況表中的流動負債。過去，除非本集團在報告日期已違反協議所載之任何貸款契諾，又或有理由相信放款人將在可見將來援引其在即時還款條款中的權利，否則該等有期貸款乃根據協定之還款時間表分類。

採納香港詮釋第5號對本年度及先前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亦未經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2及3}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供股之分類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 — 金融資產轉讓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¹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闡明及簡化關連人士之定義。其亦訂明豁免部分就與政府或由其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之實體所進行之交易該政府之相關機關作出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改進了確認金融資產轉讓交易之披露規定，使財務報表使用者更能了解實體於所轉讓資產之任何風險之可能影響。該等修訂亦規定在呈報期末前後進行之轉讓交易所涉數額比例不均時作出額外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將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損益將於損益賬確認，惟對於非買賣股本投資除外，就此，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損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確認及計量之規定，惟按公允價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其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者除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規定。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惟未能說明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3. 收入／營業額及其他經營收入

(a)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來自其主要業務的下列各項收入：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企業IT應用服務	712,269	402,866
金融財經資訊服務	20,238	18,340
遠程教育服務	10,237	5,798
	742,744	427,004

(b) 其他經營收入：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86	476
其他利息收入	92,881	116,243
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淨收益	-	11,204
租金收入	1,264	2,837
政府撥款	14,043	3,610
雜項收入	3,659	2,815
	112,033	137,18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將本集團三項業務識別為以下經營分部。

此等經營分部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監控及作出策略決定。

	2010年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財經 資訊服務 千港元	企業IT 應用服務 千港元	遠程 教育服務 千港元	所有 其他分部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	20,238	712,269	10,237	-	742,744
來自其他分部	-	1,269	-	-	1,269
可呈報分部收入	20,238	713,538	10,237	-	744,013
可呈報及所有其他分部溢利/(虧損)	(36,298)	(97,117)	1,206	(15,046)	(147,255)
銀行利息收入	7	173	3	-	183
融資成本	-	(4,111)	-	-	(4,111)
非金融資產折舊及攤銷	(600)	(95,309)	(127)	-	(96,036)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96)	-	-	(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112)	17	(66)	-	(161)
可呈報及所有其他分部資產	8,194	1,074,355	4,229	23,035	1,109,813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06	266,597	-	-	266,703
可呈報及所有其他分部負債	(22,808)	(232,137)	(1,612)	-	(256,55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續)

	2009年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財經 資訊服務 千港元	企業IT 應用服務 千港元	遠程 教育服務 千港元	所有 其他分部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	18,340	402,866	5,798	-	427,004
來自其他分部	-	-	-	-	-
可呈報分部收入	18,340	402,866	5,798	-	427,004
可呈報及所有其他分部溢利/(虧損)	(43,276)	(212,815)	(4,118)	11,344	(248,865)
銀行利息收入	5	446	2	-	453
融資成本	-	(4,847)	-	(1)	(4,848)
非金融資產折舊及攤銷	(631)	(61,003)	(1,133)	-	(62,767)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9	(1,240)	77	-	(1,1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	45	-	-	42
可呈報及所有其他分部資產	10,079	832,112	919	102,497	945,607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211	144,279	9	-	144,499
可呈報及所有其他分部負債	(21,700)	(221,146)	(2,400)	-	(245,246)

本集團經營分部呈報之總額與本集團於財務報表呈列之主要財務數字對賬如下：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	744,013	427,004
分部間收入對銷	(1,269)	-
本集團收入	742,744	427,004
可呈報分部業績	(132,209)	(260,209)
其他分部業績	(15,046)	11,344
銀行利息收入	3	23
其他利息收入	92,881	116,243
折舊及攤銷	(26)	(284)
出售及解散附屬公司之收益	379	26,461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92)	-
未分配企業收入	-	70
未分配企業開支	(18,690)	(28,298)
分部間溢利對銷	(1,269)	-
除所得稅前虧損	(74,169)	(134,65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續)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1,086,778	843,110
其他分部資產	23,035	102,497
向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634,551	1,544,57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940	2,382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324	324
其他金融及企業資產	26,157	204,769
分部間資產對銷	(1,276)	–
集團資產	2,772,509	2,697,658
可呈報分部負債	256,557	245,246
欠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05,733	174,811
欠一名董事款項	32,374	41,664
欠股東款項	5,006	5,006
欠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505	5,505
稅項撥備	68,516	58,988
其他企業負債	23,433	7,608
集團負債	697,124	538,828

來自對外客戶之本集團收入及其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按下列地區劃分：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香港	105	2,561	112	45
中國內地(註冊地)	742,639	424,443	598,122	579,755
總計	742,744	427,004	598,234	579,800

客戶之地區位置乃按提供服務或商品付運之位置劃分。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位置乃按資產之實際位置劃分。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及員工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就作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之披露而言，本集團視中國內地為註冊國家。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出售及解散附屬公司之收益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商譽	6	—
應收貿易款項	80	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97
非控股權益	—	(9,0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76)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465)	—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	(12,000)
	(379)	(21,083)
出售及解散時撥回之匯兌儲備	—	(1,132)
出售及解散時撥回之一般儲備	—	(4,246)
出售及解散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379	26,461
	—	—
償付方式：		
現金	—	—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之應收代價	—	—
	—	—

6. 融資成本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	4,111	4,847
欠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行款項之利息開支	—	1
	4,111	4,84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核數師酬金	3,221	3,240
匯兌虧損淨額*	2	7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毛額－自置資產	27,384	28,623
減：計入提供企業IT應用服務成本之金額	-	(190)
計入研究及開發開支之金額	(225)	(75)
就無形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30)	(198)
自置資產折舊淨額*	27,129	28,160
投資物業折舊*	55	64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毛額	37,387	39,034
減：計入提供企業IT應用服務成本之金額	-	(556)
就無形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906)	(84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淨額	36,481	37,632
經營租賃下之預付土地租賃費*	1,161	1,308
退休計劃供款毛額	76,499	65,332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開支之金額	(1,116)	(2,498)
計入提供企業IT應用服務成本之金額	(4,571)	(9,088)
就無形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2,753)	(3,514)
退休計劃供款毛額	68,059	50,232
提供企業IT應用服務成本	167,990	120,788
提供金融財經資訊服務成本	11,067	9,774
銷售存貨成本－遠程教育教材	1,282	1,111
銷售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180,339	131,673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288	1,154
壞賬撇銷*	378	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61	36
除商譽外之無形資產攤銷毛額	67,462	32,471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開支之金額	(2,542)	-
無形資產攤銷淨額*	64,920	32,4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1,149	580
其他無形資產撇銷*	214	-
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淨(收益)/虧損*	15,844	(11,204)
研究及開發開支*	37,293	12,999

* 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所得稅開支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稅項支出	8,870	13,599
—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稅項支出	7,536	3,733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	(491)
	16,406	16,841

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作出撥備。

除非附屬公司所在城市設有優惠稅率，否則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25%之稅率(2009年：25%)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屬外商獨資企業，有權在抵銷往年稅項虧損後錄得盈利之首兩年內完全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年獲減50%企業所得稅。

此外，若干位於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之附屬公司，可享有1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2009年：15%)。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79,857,000港元(2009年：142,48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9,914,504,877股(2009年：19,914,504,877股)計算。

由於年內並無潛在攤薄之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0-90日	56,550	5,448
91-180日	2,762	1,475
181-270日	68,211	879
271-360日	588	884
超過360日	1,250	24,432
應收貿易款項毛額	129,361	33,118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0,583)	(10,114)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118,778	23,004

應收貿易款項於出示發票時到期。

11.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0-90日	19,886	6,045
91-180日	9,207	4,234
181-270日	5,954	13,041
271-360日	1,514	148
超過360日	6,573	8,513
	43,134	31,981

所有款項均為短期，因此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賬面值被視為公允價值之合理約數。

12.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及 2010年12月31日	30,000,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及 2010年12月31日	19,914,504,877	199,145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已決議不建議宣派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2009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1年5月16日舉行。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詳情請參閱預期於2011年4月8日或之前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2011年5月10日至2011年5月16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便確定有權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擬辦理過戶登記者須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11年5月9日下午4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能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回顧期內，本集團依然延續近年策略，主要從事企業IT應用服務、金融財經資訊服務及遠程教育服務。年內，營業額約為742,700,000港元(2009年：427,000,000港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79,900,000港元(2009年：142,5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約為2,036,400,000港元(2009年：2,110,200,000港元)，相等於每股約為0.102港元。

企業IT應用服務

本集團企業IT應用服務部門於去年繼續保持了業務上的連續性和穩定性，營業收入和利潤率實現了良性調整，毛利有了較大程度的提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企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新網數碼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相關業務實現了較大增長。年內，此業務部門之營業額約為712,300,000港元(2009年：402,900,000港元)，而虧損淨額約為97,100,000港元(2009年：212,800,000港元)。

金融財經資訊服務

本集團的金融財經資訊服務部門於2010年全年仍處於虧損狀態，管理層決意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以改善營運表現。年內，此業務部門之營業額約為20,200,000港元(2009年：18,300,000港元)，而虧損淨額約為36,300,000港元(2009年：43,300,000港元)。

遠程教育服務

本集團的遠程教育服務部門新增了會計培訓項目，會員人數快速增長，付費會員達58,661名，令此業務部門實現了轉虧為盈。年內，此業務部門之營業額約為10,200,000港元(2009年：5,800,000港元)，而溢利淨額約為1,200,000港元(2009年：虧損淨額4,1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

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之資金及財務政策。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約為2,036,400,000港元(2009年: 2,110,2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約79,300,000港元(2009年: 78,700,000港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為單位。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2009年: 30,700,000港元，該等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由於本集團於2010年已償還所有借貸，因此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已調整之資本加以負債淨額，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不適用。本集團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現金淨額，資本負債比率亦為不適用。

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之資本承擔約為144,500,000港元，將用作企業IT應用服務總部之建築工程費用。

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之或然負債約為79,500,000港元，乃就信貸融資提供擔保所致。

於2010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賬處理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500,000港元已質押作為本集團信貸融資之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借貸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為單位。經營開支及收入主要為人民幣，預期中國經濟持續增長致使人民幣將繼續升值，本集團所錄之資產、負債以及利潤可能亦會受人民幣匯率影響。儘管於回顧期內，人民幣匯率波動風險並無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仍會繼續審視及監察人民幣及港元的匯率波動，必要時可能作出適當之外匯對沖安排。

員工

本公司員工的聘用及薪酬均以員工之學歷、經驗和工作表現為基礎。除基本薪金外，其他福利包括住房、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團隊醫療保險、團體個人意外保險及考試休假等。員工可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並按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酌情決定獲授購股權。一般而言，每年均會進行薪金檢討。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有8,198名員工(2009年: 7,466名)。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之薪金及津貼共約542,000,000港元(2009年: 436,300,000港元)。

展望

2011年將是中國電子商務市場高速發展的一年。在新的一年裏，本集團將把握市場發展的機遇，適時推出新產品，整合本集團內部資源，打造全新的立體營銷網絡，迅速擴大商務網絡覆蓋的廣度和深度，大量開發新客戶，同時提升老客戶的價值貢獻，擴大市場份額，大力提高收入，在繼續保持技術研發投入力度的同時，努力扭轉金融財經資訊服務業務的虧損，提升遠程教育服務業務的盈利能力，力爭扭轉虧損，以期實現本集團經營狀況的根本性改善，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整個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所述偏差除外：

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應為獨立角色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本公司尚未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責亦由本公司主席于品海先生履行。董事會相信，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歸於同一人，可使本公司獲得鞏固及貫徹之領導，於業務決策及策略方面可有效及高效率地計劃及執行。

守則條文A.4.1訂明，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受重選所規限。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所有非執行董事須受輪值退任規定所規限。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實務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訂之標準。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為本集團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數字，與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由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上述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業績及年報發佈

本業績公告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http://www.sino-i.com>)內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全部相關所需資料的本公司2010年度年報將於2011年4月8日或之前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內刊登及向本公司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于品海

香港，2011年3月2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成員包括如下：

執行董事：

于品海先生
陳丹女士
劉榮女士
王錕先生

非執行董事：

覃天翔先生
羅寧先生
林秉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耀文先生
江平教授
馮榮立先生